证券代码:688789 证券简称:宏华数科 公告编号:2022-006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67%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华数科")于2022年3月8日披露了《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67%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公司拟以6,700.00万元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收购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丽数码")67%股权。公司于2022年3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28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对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67%股权事项进行了审核,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补充说明,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现将有关事项进行补充公告如下:

一、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评估过程、主要假设、评估参数和依据

1、评估假设

(1)基本假设

①本次评估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包括利益主体的全部改变和部分改变;

②本次评估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③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④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⑤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内外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货币金融政策基本保持不变,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税收政策、税种及税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⑥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被评估单位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2)具体假设

①本次评估中的收益预测是基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在维持现有经营范围、持续经营状况下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盈利预测的基础上进行的;

②假设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③假设被评估单位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均在年度内均匀发生;

④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收益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⑤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以上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论将失效。

2、评估过程及评估参数和依据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接受委托,在经过资产核实与现场勘察、评定估算并分析比较等主要过程后得出初步资产评估报告,经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内部一级复核、二级复核、内部质控复核等流程后,出具了"坤元评报〔2022〕59号"《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1)利润表的预测及依据

①历史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7,196.15	2,829.53
营业成本	4,565.81	1,762.89
利润总额	1,719.44	652.47
净利润	1,452.15	575.85
扣非后净利润	1,668.60	572.56

②总体预测思路

从历史销售情况看,晶丽数码主要从事墨水、色浆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合计占比超过95%左右,且处于快速发展阶段,2021年晶丽数码销售规模为2020年的3倍左右。晶丽数码于2019年引入行业专家团队,产品技术和生产工艺日趋成熟,满足了宏华数科及相关厂商的技术质量标准,随着宏华数科需求量的增加,晶丽数码成为公司活性墨水等耗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A、未来营业收入的预测

a、晶丽数码主要细分市场为纺织印花市场,近年来,我国的数码印花产业呈快速发展态势,预计至2023年,我国数码印花布产量将达到30亿米左右,比2019年增长50%左右,数码印花产业的发展对数码印花墨水的需求量不断增加。

b、晶丽数码技术水平较高,并与浙大滨海研究院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拥有较高的分析、测试和研发手段,确保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喷墨色浆产品和服务。晶丽数码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品质保证体系,通过了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得益晶丽数码技术水平和生产工艺的持续提高,公司墨水产品具有上色率高、色彩艳丽、面料适应面广、色牢度高、印花过程污水排放量少等特点,部分产品质量超过同类进口产品。

c、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晶丽数码在执行订单合计1,160万元(含税)。晶丽数码与宏华数科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产品已获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为未来市场的扩张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B、晶丽数码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通过预测销售量和销售单价得出,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a、销售量预测

晶丽数码的墨水及色浆等产品经过不断的技术改进,达到了宏华数科及相关厂商的技术质量标准,2021年,晶丽数码主要产品墨水和色浆的销售量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未来,随着数码印花墨水需求量的增加,晶丽数码的销售量也将保持一定幅度的增长,到永续期产能利用率保持在81.11%的水平。

b、销售价格预测

晶丽数码的定价主要依据市场供需情况、生产成本的变动以及历史销售价格等因素确定。

由于晶丽数码的墨水生产技术较为成熟,故预测墨水的销售价格在预测期内基本保持平稳,略有下降。

晶丽数码的色浆产品相对于墨水来说销售量少,且当前客户不够稳定。另外,不同型号的色浆产品价格差异较大,故2021年色浆的销售单价较2020年增加了5.65%。本次预测考虑到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预计色浆产品未来的销售单价将呈下降趋势,下降幅度大于墨水。但结合晶丽数码的产品在质量和技术上的竞争优势,下降幅度较小。

墨水和色浆的销售收入通过预测的销售量乘以销售单价得出。从总体上看,本次预测销售收入的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增长幅度较为合理。

综上所述,本次预测结合行业的发展、公司的竞争优劣势、现有订单等情况,同时考虑到晶丽数码将通过开发新客户,不断满足客户需求,预计公司主要产品墨水和色浆未来的销售数量将有所增长。但由于市场竞争趋于激烈,预计销量的增长幅度将逐年降低,最终销量保持稳定不变。对于各产品未来的销售价格,预计将逐年降低并最终保持平稳。

对于技术服务收入,考虑到该项业务与产品的销售有一定的关系,故本次按照历史上该项业务收入占产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对于零星的原辅料销售收入,由于该项业务量较小且不稳定,未来收益不确定性较大,故本次不对未来收益进行预测。

C、未来营业成本的预测

对于墨水和色浆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等。本次采用单位成本乘以销售量进行预测。对于单位成本的预测,在历史单位成本的基础上,考虑未来产量的增加、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以及人工成本的上涨等因素,按照一定的变动比例进行预测。对于技术服务业务的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考虑到该项业务的历史毛利率较为稳定,本次按照一定的毛利率进行预测。综上,未来各年晶丽数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及以后
收入	8,114.14	9,333.62	10,118.50	10,786.45	11,195.30	11,195.30
成本	5,213.39	6,098.34	6,640.87	7,099.81	7,452.72	7,452.72

③折现率的预测和依据

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对应的是企业所有者的权益价值和债权人的权益价值,对应的折现率是企业资本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模型中有关参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A、无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评估人员查询了中评协网站公布的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取得国债市场上剩余年限为10年和30年国债的到期年收益率,将其平均后作为无风险报酬率。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是以在中国大陆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市场利率为基础编制的曲线。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风险报酬率为3.06%。

B、资本结构

本次评估采用晶丽数码评估基准日的实际资本结构。晶丽数码评估基准日的付息债务金额为零,预计其未来也不需借款,则取资本结构为零。

C、企业风险系数Beta

考虑企业数量、可比性、上市年限等因素,选取以周为计算周期,截至评估基准日前156周的贝塔数据,故公司Beta系数=0.8476。

D、市场的风险溢价ERP的计算

采用几何平均收益率估算的ERP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溢价,即市场风险溢价为7.30%。

E、R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取为4.00%。

F、加权平均成本的计算

权益资本成本K_e为13.25%、债务资本成本K_d为3.80%。

综上,可计算本次评估采用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13.25%,即折现率为13.25%。

本次评估已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历史业绩情况、行业发展态势、技术水平等因素,本评估估值、盈利预测具备合理性。

3、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结论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晶丽数码采用收益法进行估值,就此出具了评估报告,相关评估估值及盈利预测也得到交易各方认可,我们对其合理性没有异议。

二、晶丽数码的技术水平、人员情况、生产产能

1、晶丽数码的技术水平

晶丽数码技术水平较高,具备全产业链技术优势,掌握了活性染料核心的提纯技术,以及对合成技术的品控管理能力。

同时,晶丽数码还与浙大滨海研究院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拥有较高的分析、测试和研发手段,确保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喷墨色浆产品和服务。晶丽数码作为浙江大学滨海产业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浙大滨海研究院")的入驻企业和合作单位,共计拥有7项已授权专利,其中与浙大滨海研究院合作申请了共计6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导带式数码印花机废水处理工艺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5110335133	晶丽数码/浙大滨海研究院	原始取得
2	高强度酸性172黑液体染料的制备及应用	发明专利	2019114037841		原始取得
3	一种储存稳定的活性液体染料的制备	发明专利	2020101766244		原始取得
4	一种用于工业有机废水处理的电催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03139977		原始取得
5	一种用于溶液脱盐浓缩的卷式膜设备	实用新型	2020203128455		原始取得
6	一种自动泄压的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03176660		原始取得
7	一种夹套式滴定管	实用新型	2020201311723	晶丽数码	原始取得

此外,晶丽数码还拥有两项在申请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日
1	一种储存稳定性高的无盐活性液体染料、其制法和用途	发明专利	2018106885929	晶丽数码	2018年6月28日
2	一种双乙烯砜型活性无盐液体染料、制备方法及应用	发明专利	2018106912131	晶丽数码	2018年6月28日

2022年3月2日,浙大滨海研究院、晶丽数码等相关方签署备忘录确认:①浙大滨海研究院、晶丽数码双方共同所有的6项专利权、5项软件著作权继续由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均有权免费使用上述共有知识产权;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将上述双方共有的知识产权对外转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②任何一方单独利用上述共有知识产权进行研究、开发所获得的新的知识产权及/或单独利用上述共有知识产权进行生产经营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由该方单独所有。

2、晶丽数码主要生产流程

晶丽数码产品的主要生产流程为:晶丽数码采购原材料(主要为染料中间体)后将原材料交由外协厂进行合成加工,外协厂将加工后的液体染料交付晶丽数码,晶丽数码对该液体染料进行物理提纯处理(包括添加、沉淀、去除杂物等诸多环节),制成墨水色浆对外销售;也可对色浆进行进一步物理加工(墨水混配)生产成活性墨水。晶丽数码的生产经营过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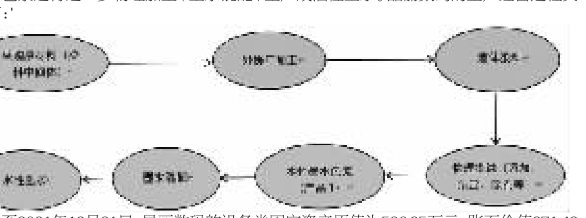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晶丽数码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原值为536.25万元,账面价值271.42万元,主要原因系晶丽数码目前将生产经营中特定生产环节(染料合成)委外加工,将核心生产处理环节保留在公司体内。

3、主要客户构成及收入情况

晶丽数码成立于2015年,于2018年开始与公司合作,向公司销售色浆和外协墨水。2020-2021年度,晶丽数码主要客户构成及总体收入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交易内容	占比
2021年度	宏华数科	6,008.74	墨水、色浆及其他	83.50%
	除公司外其他客户合计	1,187.41	色浆及其他	16.50%
	总计	7,196.15		100.00%
2020年度	宏华数科	2,453.54	墨水、色浆及其他	86.71%
	除公司外其他客户合计	375.99	色浆及其他	13.29%
	总计	2,829.53		100.00%

4、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2月28日,晶丽数码人员专业构成具体如下:

部门	人数(人)	占比
技术中心	24	36.36%
生产部	35	53.03%
市场部	3	4.55%
综合部	4	6.06%
总计	66	100.00%

截至2022年2月28日,晶丽数码人员学历结构具体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硕士	6	9.09%
本科	12	18.18%
大专	23	34.85%
高中及以下	25	37.88%
总计	66	100%

晶丽数码人员结构及学历结构足以满足完整的生产能力,以及具备相应的研发能力和管理能力。

5、晶丽数码的技术含量、生产能力

(1)晶丽数码具备全产业链技术优势,掌握了活性染料核心的提纯技术,以及对合成技术的品控管理能力。

活性墨水生产主要三个环节:①染料合成、②染料提纯、③墨水混配。目前,晶丽数码拥有7项专利、2项在申请专利,其中与染料合成相关的专利共4项,跟染料提纯相关的专利/在申请专利共4项,具体如下:

	名称	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合成技术	高强度酸性172黑液体染料的制备及应用	发明专利	2019114037841
	一种储存稳定的活性液体染料的制备	发明专利	2020101766244
	一种用于工业有机废水处理的电催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03139977
	一种自动泄压的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03176660
提纯技术	一种储存稳定性高的无盐活性液体染料、其制法和用途	发明专利	2018106885929
	一种双乙烯砜型活性无盐液体染料、制备方法及应用	发明专利	2018106912131
	一种用于溶液脱盐浓缩的卷式膜设备	实用新型	2020203128455
	一种夹套式滴定管	实用新型	2020201311723

(2)晶丽数码生产成本控制能力强,显著低于其他同行,竞争优势明显。

晶丽数码充分利用国内外协厂商的合成加工能力,通过其技术指导实现了本地化生产供应,其活性染料的品质、稳定性媲美其他同行,价格显著降低,相关产品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

三、关于墨水采购方式从外协转为自产的商业合理性,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数码喷印设备主要应用于纺织工业中的纺织印染领域,近些年随着技术的成熟,设备稳定性和印花效率不断提升,数码喷印墨水等耗材使用成本逐步下降,数码印花对传统印花方式的替代加速。相比于设备的一次性购买,墨水的性价比是客户考虑整体解决方案取舍的重要参考依据,也是数码喷印工艺取代传统印染工艺的关键,墨水成本的下降将带来数码喷印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大。

1、墨水由外协采购转为自产,是公司强化"设备先行、耗材跟进"的经营模式的必然选择

公司坚持"设备先行,耗材跟进"的经营模式,持续深耕纺织数码印花领域,通过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数码印花设备和耗材的组合产品,从而实现自身数码喷印设备、耗材及配件的联动式推广、销售。

(1)公司墨水以价换量,销售规模均快速增长。

2018~2020年,墨水销量、收入、单价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墨水	销量(吨)	2,779.18	1,909.64	1,531.41
	收入(万元)	19,884.98	17,330.99	14,882.63
	单价(元/公斤)	71.55	90.75	97.18

公司墨水销售增加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方面公司内外销数码喷印设备销量持续增加,带动设备保有量增加,而客户通常会选择原厂墨水,因此公司墨水的内外销销售均有增加,另一方面,墨水等耗材使用成本持续下降,叠加环保、需求变化等其他因素,数码喷墨印花对传统印花的替代加快,墨水使用量增加。

(2)为不断提高数码印花竞争力,墨水价格逐年下降,但毛利水平保持稳定。

墨水按内外销分类的销售均价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均价(元/公斤)	内销	75.45	92.74	98.44
	外销	64.82	85.64	94.31
毛利率	内销	48.15%	50.00%	46.21%
	外销	40.95%	39.97%	41.59%

(3)公司掌握墨水生产全产业链是发展战略中极为重要的一步,通过收购晶丽数码补齐在墨水原料合成与提纯方面的短板,可以进一步以价换量,扩大规模,同时保持毛利相对稳定。

晶丽数码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墨水和色浆的销售、技术服务及原辅料的销售,均具备较高的毛利水平。公司完成晶丽数码的收购后,就可以在整体保持稳定的毛利水平前提下,对活性墨水进行逐步降价,以提升数码印花与公司的竞争力。

为确保公司在未来继续保持数码喷印技术的领先优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募集资金用途即为"年产2,000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该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为2,000台高速纸转印数码印花设备、高速导带式数码印花设备和5,000吨数码印花墨水。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在杭州市富阳区,其中5,000吨数码印花墨水内容是进行墨水混配,不包括染料合成与染料提纯,其生产工艺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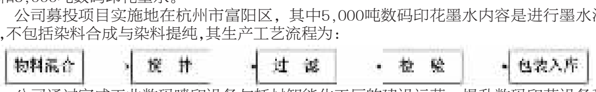

公司通过完成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的建设运营,提升数码印花设备和耗材组合产品的性价比,降低下游客户综合使用成本,提高数码印花技术在纺织行业的应用普及率。

2、收购晶丽数码,是公司完善产品布局和区域布局的重要举措

2019年,晶丽数码在张克栋团队加入后,迅速实现色浆及活性墨水等技术及生产工艺的提升,相关指标已达到公司产品的要求,完成了活性墨水的相关质量并得到了公司的质量认可,成为公司活性墨水等耗材的主要合作商之一。

随着合作的不断深入,公司看好其在色浆及活性墨水细分领域发展前景,且晶丽数码位于天津,其产品辐射北方区域市场,同时可以直接通过天津港等直接实现出口运输,缩短了货物交付周期、降低了产品运输成本。因此,公司完成对晶丽数码的收购后,将进一步规划降低活性墨水的价格,确保公司通过耗材方面的优势,增加自身设备及耗材等主要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和占有率,从而在整体上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综上,公司墨水采购方式由外协转为自产具有商业合理性,墨水自产是公司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主要投资内容之一,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是必要的、合理的。

3、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结论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公司墨水采购方式由外协转为自产具有商业合理性,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我们对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没有异议。

四、晶丽数码历史股权转让情况和本次交易对价合理性

1、晶丽数码历史股权转让情况

晶丽数码成立于2015年6月,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吴秀荣、陈爱立分别以现金方式出资100万元、100万元。晶丽数码历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2016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吴秀荣将持有的晶丽数码公司9%的股权转让给吴斌、19%的股权转让给秦东光、2%的股权转让给沈飞燕。股东陈爱立将持有的晶丽数码公司39%的股权转让给Xianguo Wu、11%的股权转让给吴斌。

2019年10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Xianguo Wu、吴秀荣、吴斌、秦东光、沈飞燕分别将持有的晶丽数码公司39%、20%、20%、19%和2%的股权转让给天津吉英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至此,晶丽数码公司为天津吉英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0年3月,根据公司股东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天津吉英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晶丽数码公司20%股权转让给张克栋。

2021年12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天津吉英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和张克栋分别将持有的晶丽数码公司47%和20%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华丽融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2、本次交易对价合理性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丰富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6,700.00万元收购晶丽数码67%股权。上述价格系参考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22〕59号"《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并结合公司过往经营、盈利情况协商确定。

3、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结论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本次交易价格系参考《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2]59号)协商确定,交易各方认可交易价格,我们对交易对价的合理性没有异议。

五、晶丽数码主要核心人员介绍及后续安排

1、主要核心人员介绍

张克栋先生:男,中国国籍,1950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国染料工业协会理事,全国劳动模范,现任晶丽数码技术总监,本次股权转让前的实际控制人。

2、后续安排

根据双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约定,本次收购完成后,应确保晶丽数码的核心人员:①均与晶丽数码签署服务期限不短于五(5)年的劳动合同;②将所有的工作时间和精力投入晶丽数码业务并尽最大努力争取晶丽数码的合法利益;③为晶丽数码全职工作,不从事任何兼职,不在其他公司、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中担任任何职务;④不投资、参股、持股、收购、设立、创立除晶丽数码以外的其他任何公司、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六、晶丽数码及其股东、董监高,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安排

公司通过聘请法律顾问、会计师等核查,晶丽数码及其股东、董监高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补充自查了公司银行流水,与晶丽数码相关人员没有资金往来。晶丽数码及其股东、董监高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安排。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我们未发现晶丽数码及其股东、董监高,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安排,我们对公司对晶丽数码及其股东、董监高,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安排的结论没有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3月17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3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01号),具体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5,050,195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1-83626529

电子邮箱:chenxiulan@fjhxhb.com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田金火、何一麟

联系部门:股权资本市场处

联系电话:021-38565800

电子邮箱:xuyi20@xyzq.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2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3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2022年第一季度预计业绩情况: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6,315.85万元 - 29,824.63万元	盈利:17,543.9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3,180.66万元 - 26,271.41 万元	盈利:15,453.7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7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8元/股 - 0.21元/股	盈利:0.1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2年一季度,公司全力拓展输液、非输液制剂产品市场,持续优化产品结构,输液、非输液制剂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同比增长;

2.公司仿制药持续放量,营业收入和毛利同比增长;

3.控股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同比上涨,利润同比增加;

4.公司整体融资利率下降,利息支出减少;同时,坚戈贬值,汇兑损失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2. 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2-013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马红富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马红富	否	30,000,000	63.56%	12.91%	否	否	2021年3月2日	2023年3月2日	甘肃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融资担保
合计	--	30,000,000	63.56%	12.91%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马红富	32,197,400	13.86%	30,000,000	63.56%	12.91%	0	0	0	0
上海福蓝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6.45%	0	0	0	0	0	0	0
合计	47,197,400	20.31%	30,000,000	63.56%	12.91%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上述股东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股份质押展期证明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2-011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无锡杰科塑业有限公司近日将其名称及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具体变更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名称	无锡杰科塑业有限公司	无锡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塑料造粒、塑料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789095835J

法定代表人:游泳

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

住所: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堰桥配套区堰桥路39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年06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2007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实施减持计划进展暨减持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高玉新、方树鹏、牛余升、王崇璞、许春东、张迎启、刘新全、高科、袭吉祥、柏泽魁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4,41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14%。

今日,公司收到高玉新、方树鹏、牛余升、王崇璞、许春东、张迎启、高科、柏泽魁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部分董监高已按预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完成了股份减持,现将有关减持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高玉新、方树鹏、牛余升、王崇璞、许春东、张迎启、刘新全、高科、袭吉祥、柏泽魁

2、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高玉新	副董事长、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1月5日	12.418	100,000	0.03
			2021年11月8日	12.585	150,000	0.05
			2021年11月10日	12.926	80,000	0.03
			2021年11月18日	12.74	30,000	0.01
			2021年11月22日	12.884	240,000	0.08
			2022年2月22日	11.44	200,000	0.06
牛余升	董事、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1月1日	11.352	130,000	0.04
			2021年11月4日	11.92	200,000	0.06
			2021年11月5日	12.453	120,000	0.04
			2021年11月8日	12.613	150,000	0.05
			2021年11月10日	12.978	127,500	0.04
			2022年2月22日	11.44	200,000	0.06
王崇璞	董事、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6日	13.743	166,500	0.05
			2021年11月10日	12.871	321,800	0.10
许春东	董事、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1月4日	11.92	40,000	0.01
			2021年11月5日	12.367	30,000	0.01
			2021年11月8日	12.562	250,000	0.08
			2021年11月10日	12.87	82,100	0.03
			2021年11月11日	13.13	20,000	0.01
			2021年11月18日	12.7	50,000	0.02
			2021年11月22日	12.9	20,000	0.01
张迎启	董事、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7日	13.47	4,400	0.001
			2021年11月5日	12.49	5,500	0.002
刘新全	监事会主席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6日	13.81	30,000	0.01
			2021年11月18日	12.62	12,100	0.004
袭吉祥	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24日	11.583	16,500	0.005
合计					2,776,400	0.89
方树鹏	联席董事长	未减持股份				
高科	职工代表监事	未减持股份				
柏泽魁	副总经理	未减持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高玉新	合计持有股份	4,100,000	1.31	3,300,000	1.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5,000	0.33	675,000	0.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75,000	0.99	2,625,000	0.84
方树鹏	合计持有股份	553,500	0.18	553,500	0.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375	0.04	138,375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5,125	0.13	415,125	0.13
牛余升	合计持有股份	4,110,000	1.32	3,182,500	1.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7,500	0.33	645,625	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82,500	0.99	2,536,875	0.81
王崇璞	合计持有股份	4,590,000	1.47	4,101,700	1.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7,500	0.37	1,025,425	0.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42,500	1.10	3,076,275	0.99
许春东	合计持有股份	3,760,000	1.21	3,267,900	1.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40,000	0.30	816,975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0,000	0.90	2,450,925	0.79
张迎启	合计持有股份	70,900	0.02	61,000	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25	0.01	15,250	0.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175	0.02	45,750	0.015
刘新全	合计持有股份	168,750	0.05	126,650	0.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188	0.01	31,663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562	0.04	94,987	0.03
高科	合计持有股份	161,600	0.05	161,600	0.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400	0.01	40,400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1,200	0.04	121,200	0.04
袭吉祥	合计持有股份	67,500	0.02	51,000	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75	0.01	12,750	0.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0,625	0.02	38,250	0.012
柏泽魁	合计持有股份	76,000	0.02	76,000	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00	0.01	19,000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00	0.02	57,000	0.02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高玉新、方树鹏、牛余升、王崇璞、许春东、张迎启、刘新全、高科、袭吉祥、柏泽魁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高玉新、方树鹏、牛余升、王崇璞、许春东、张迎启、刘新全、高科、袭吉祥、柏泽魁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备查文件

公司部分董监高呈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联泰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2年3月17日起新增委托联泰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联泰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联泰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联泰基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5327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65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345	景顺长城集英成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479	景顺长城泰申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11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212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22	景顺长城顺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823	景顺长城顺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227	景顺长城港股通全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228	景顺长城港股通全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518	景顺长城颐心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7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二、通过联泰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联泰基金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联泰基金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以下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5327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65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345	景顺长城集英成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479	景顺长城泰申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11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212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22	景顺长城顺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823	景顺长城顺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联泰基金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联泰基金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联泰基金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联泰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联泰基金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2年3月17日起在联泰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以下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6345	景顺长城集英成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18	景顺长城颐心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以下基金暂未开通不同份额互转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联泰基金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联泰基金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联泰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联泰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联泰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7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